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
承辦人：蕭如芳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141
傳真：02-27253923
電子信箱：bq133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330148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更正公告電子檔1份（31951866_11330148032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局大地工程處「仁愛國中及仁愛國小校園整體改建工程（第一期）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」（案號：1130408SC023）第1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5/29 10:37:31

裝 訂 線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更正公告

公告日：113/05/27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蕭如芳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41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bq1330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30408SC023
	標案名稱	仁愛國中及仁愛國小校園整體改建工程(第一期)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1 - 建築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67,760,000元
	採購金額級距	巨額
	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	有 傳輸已簽證之內容檔案名稱： 11.巨額採購效益.pdf
	辦理方式	代辦 ，洽辦機關： 3.79.6.7 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**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**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 **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** 否 **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**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67,76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67,760,000元

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	否
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	未提供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　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更正序號	02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公告日	113/05/27
	原公告日	113/05/01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 未訂底價依據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	是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（CSR）指標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 投標須知下載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是否異動招標文件	是
	截止投標	113/06/11 17:00
	開標時間	113/06/12 10:00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2 開標室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決標日起，至本工程完竣且驗收合格日止。(餘詳契約第7條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採購監辦	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，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

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師事務所。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<table><tr><th>資格項目</th><th>附加說明</th></tr><tr>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</td></tr></table>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否
附加說明	※本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，說明如下： (一)更正招標文件內容詳「招標文件修正對照表」。 (二)以上變更文件異動：技術務服務契約、招標文件一覽表及新增「建築資訊模型建置（BIM）補充工作說明書」。 (三)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，即日起請自政府電子採購網（網址：http://web.pcc.gov.tw/pis/）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，不另索費。 (四)廠商對招標文件變更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3年5月30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13年6月7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(五)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13年5月2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。 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(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0號3樓；承辦人：蔡智軒；電話：(02)2759-3001分機3621)。 ※本案採購由「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及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」委託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」代辦興建，並由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」委託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」代辦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採購。 ※本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，說明如下： （一）更正廠商提出釋疑期限：附加說明欄位「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3年5月 13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3年5月3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」 (二) 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13年5月1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。 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期限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 [公告固定費用]：新臺幣67,760,000元整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(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；承辦人：蔡智軒；電話：(02)2759-3001分機

		3621)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3年5月11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3年5月3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※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（投標封套）外，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
	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	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申訴受理單位　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 檢舉受理單位　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	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13/04/30 14:19

最有利標	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
	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	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	否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